

乌海市商务局

关于积极应对大宗商品价格上涨 做好保供稳价工作的通知

三区商务局、局机关各科室、各相关企业：

今年以来，受多种因素影响，部分大宗商品价格持续上涨。为努力防止价格不合理上涨向居民消费价格传导，切实做好商务领域保供稳价工作，商务部印发了《关于应对大宗商品价格上涨做好保供应稳价格工作的通知》（商消费函〔2021〕261号），内蒙古商务厅印发了《关于积极应对大宗商品价格上涨做好保供稳价工作的通知》（内商运字〔2021〕399号）。根据我市实际，请三区商务局、各科室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市场监测研判

切实加强生活必需品市场、重要生产资料和典型零售企业监测，密切关注与居民生活息息相关的重点消费品市场供求情况和价格变化。加强市场运行分析和预测预警，及时上报有关情况特别是异常波动情况。针对当前形势，对重点品种进

行深入分析研究，发现问题并及时采取应对措施。科学引导消费，稳定市场预期。（三区商务局、运行科）

二、发挥流通稳价优势

积极引导商贸流通企业主动承担社会责任，鼓励企业扩大直营业务，降低居民消费成本；畅通鲜活农产品流通“绿色通道”，保障市场供应；发挥大型农产品批发市场、城市农产品市场的公益性质，努力帮助商户降低场地租赁支出；引导本地大型商场、综合超市、便利店、菜市场、生鲜超市等商贸流通企业开设生鲜档口、特价专区，平价供应肉菜等生活必需品，通过直播和发放消费券等方式减少流通环节、开展打折让利活动；引导企业自律，强化流通企业的社会责任，指导国有大型商贸流通企业薄利多销、保本微利经营，在控价、稳价方面发挥“稳定器”和“风向标”作用。（三区商务局、流通科、市场建设科、运行科）

三、增加进口商品供应

做好煤炭、有色金属、钾肥、油菜籽等重点大宗商品进口的跟踪监测，指导支持重点企业扩大进口，加大国内市场供应，协调口岸、海关、铁路等部门做好货运、通关、防疫等服务工作。（三区商务局、外贸科）

四、倡导绿色流通消费

积极推动批发市场、连锁商超、电商平台企业进行商务领域一次性塑料制品使用、回收报告工作，促进电商平台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及《商务领域一次性塑料制品使用、回收报告办法（试行）》等相关标准要求推进绿色包装，并在商务部业务系统统一平台中注册并报送情况。（三区商务局、流通科）

五、保障市场应急供应

密切关注粮、油、肉、禽、蛋、菜、奶的市场供求情况和价格变化，必要时启动生活必需品市场监测日报制度。加强储备管理，适时投放储备商品，保障人民群众基本生活。要利用商务部应急商品数据库，及时掌握企业销售和库存情况，做好应急准备。加强应急投放网络建设，确保投放渠道通畅。（三区商务局、运行科）

2021年8月10日